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12月1日召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根据总经理戴阳先生的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聘任孙曼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孙曼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截至目前，孙曼辉先生未在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孙曼辉先生履职中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富煌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2日

附件：

孙曼辉先生简历：

孙曼辉，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2003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后于2010年获香港中文大学金融财务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为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2003年至2007年任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2007年至2015年任深业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深圳控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